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【考点5】综合所得 ★★★

所得项目		平时预扣预缴	年终汇缴
综合所得	(1) 工资、薪金所得	按月累计预扣预缴 七级超额累进3%~45%	预缴时各算各的， 年终按需合并汇缴
	(2) 劳务报酬所得	按月或按次预扣预缴	
	(3)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	预扣率：20%	
	(4) 稿酬所得	其中劳务加成征收，30%、40%	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一、工资、薪金所得

1. 概念

是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取得的工资、薪金、奖金、年终加薪、劳动分红、津贴、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。

2. 扣缴申报

扣缴义务人向居民个人支付工资、薪金所得时，应当按照累计预扣法计算预扣税款，并按月办理扣缴申报。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【单选题】王某从公司获得劳动分红10000元，则王某的所得应按（ ）项目征税。

- A.工资、薪金所得
- B.劳务报酬所得
- C.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
- D.利息、股息、红利所得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答案：A

解析：本题考查个人所得税的征税对象。工资、薪金所得，是指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取得的工资、薪金、奖金、年终加薪、劳动分红、津贴、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所得。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二、劳务报酬所得、稿酬所得、特许权使用费所得

1. 概念

(1) 劳务报酬所得，是指个人从事劳务取得的所得。

(2) 稿酬所得，是指个人因其**作品**以**图书**、报刊等形式出版、发表而取得的所得。

(3)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，是指个人提供专利权、商标权、著作权、非专利技术以及其他特许权的**使用权**取得的所得。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2. 劳务报酬所得、稿酬所得、特许权使用费所得扣缴申报

减除费用	(1) 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，减除费用按800元计算 (2) 每次收入4000元以上的，减除费用按20%计算
劳务报酬	应预扣预缴税额= (每次收入-800或收入的20%) × 预扣率-速算扣除数
稿酬所得	应预扣预缴税额= (每次收入-800或收入的20%) × 70% × 20%
特许权使用费所得	应预扣预缴税额= (每次收入-800或收入的20%) × 20%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劳务报酬所得预扣预缴个人所得税预扣率表

级数	预扣预缴应纳税所得额	预扣率（%）	速算扣除数
1	不超过20000元	20	0
2	超过20000元至50000元的部分	30	2000
3	超过50000元的部分	40	7000



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

【案例】 张三当月不同收入来源，个税预缴计算

所得来源	收入	应预扣预缴税额
劳务报酬	各30000元	$30000 \times (1 - 20\%) \times 30\% - 2000 = 5200$
稿酬所得		$30000 \times (1 - 20\%) \times 70\% \times 20\% = 3360$
特许权使用费所得		$30000 \times (1 - 20\%) \times 20\% = 4800$